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

市级竣工验收报告

验收单位：合肥市农业农村局

验收时间：2024年12月

验收结论：合格

竣工验收报告

一、组织开展验收工作基本情况和主要做法

根据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》（农建发〔2021〕5号）和《安徽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规定》（皖农建〔2019〕155号）规定，按照县级初步验收、申请竣工验收，市级开展竣工验收、出具验收意见的程序，组织开展了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工作。

1.县级初验情况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，长丰县农业农村局组织水务局、资规局、交通局等相关县直单位专家，对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了县级初验工作，验收结果为合格。

2.申请竣工验收

2024年11月，长丰县农业农村局向合肥市农业农村局行文报送验收申请，申请竣工验收，报告附初验意见及初验报告。初验报告见附录A。

3.市级开展竣工验收

合肥市农业农村局于2024年12月，组织工程、技术、财务等领域专家，采取听取汇报、查阅档案、现场抽核、测试运行等方式，对县级初验情况进行核实，在此基础上，形成本报告。项目验收过程中，针对土地平整工程面积大、覆盖范围广等特点，按照规定，采用信息技术，进一步提高验

收工作质量和效率。

4. 出具验收意见

根据专家组验收情况，对验收中发现的相关问题，形成问题清单，问题清单见附录B，及时督促县（市）限期整改。综合专家意见及县级整改情况报告，出具验收意见。
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范围、项目区四至及涉及的村、镇

经查阅核实长丰县初验收报告及相关材料，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具体位于长丰县左店镇永丰村。

2. 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规模

经核查长丰县初验收报告及相关材料，本项目由长丰县左店镇人民政府申报，经合肥市农业农村局批复。项目建设规模0.5万亩，项目总投资约2007.97万元。其中中央财政资金541.78万元，省级资金347.67万元，市级财政资金265万元，县级配套853.52万元。

3. 项目计划工期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本项目计划合同工期：180日历天，开工时间2023年10月18日，竣工时间2024年6月5日。工程实际工期与计划工期存在延期。

三、项目组织管理

1. 项目管理制度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为推进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顺利开展，长丰县建立了有关项目管理制度。

2. 参建单位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项目各参建方如下：

建设单位：长丰县左店镇人民政府

设计单位：淮安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监理单位：安徽宜兴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施工单位：安徽晨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四、制度执行情况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本项目能够按照项目法人制和国家有关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合同管理、工程监理、资金和项目公示等，开展工程建设。

五、批复的初步设计和实施计划中所有工程完成和工程质量情况，主要设备及配套设施运行情况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并经现场抽核，本项目主要建设任务基本完成，查验的工程及设施基本满足正常运行要求。对存在的部分工程质量等问题，及时督促县（市）

限期整改。

六、调整、终止项目的申报审核审批材料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、相关材料及现场抽验，该项目存在部分工程变更。

七、项目资金落实及支付情况，竣工决算编制及审计情况

截止验收之日止，该项目中央、省市县资金均已落实。基本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。项目尚未完成工程价款结算审核、财务竣工决算审计。

八、工程管护制度建立和管护主体落实情况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长丰县建立了相关管护制度，落实了管护主体，明确了管护范围及责任。

九、耕地质量建设工作开展情况

经查阅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2023 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项目区通过田块整治（土地深翻、施撒有机肥、施撒土壤调理剂）、沟渠路配套，使交通畅通、灌溉保证率、耕地平整度等状况均有所改善，耕地质量显著提高。长丰县农业农村局委托智慧农业谷进行土壤肥力检测，

依据其出具的《耕地质量评价报告》，项目建设前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4.657等，项目建设后耕地质量平均等级为4.282等，项目耕地质量等级提升0.375等。

十、上图入库工作情况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本项目完成立项、实施阶段项目上图入库工作。

本项目竣工阶段上图入库数据，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“以图管田”联动审核工作机制的要求，经长丰县自然资源、林业、水务等相关单位套核，该项目立项面积5000亩，上图入库建成面积5019.69亩。

十一、项目档案收集整理归档等管理情况

经查阅长丰县初验报告及相关材料，本项目档案、技术文件材料分类立卷，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。

十二、存在的问题、整改建议

1.项目初验方面。个别下田涵、过路涵、放水口，土地平整、塘坝清淤完成工程数量须逐一核实。四方验收须进一步加强。单元工程表、工程量清单须签字确认完备。进一步压实四方验收和项目初验责任。县级须对所有单元工程，对照问题清单，举一反三，逐一核实数量、质量。

2.项目管理方面。相关管理制度有待完善。项目设计单

位存在设计不精准，交底不全面。项目施工和监理存在监管不严情形。施工单位部分工程未完全履行施工检验报验手续。监理单位部分监管缺失，旁站、巡视、平检部分不到位。

3. 项目工期方面。项目存在延期，须进一步加强项目工期管理，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。

4. 工程质量方面。部分单体工程项目存在质量瑕疵，具体详见现场验收问题清单。县级须对照问题清单，举一反三，逐一整改。

5. 工程管护方面。施工单位须出具工程质量保修证书，明确工程质保期。部分工程存在管护不到位情况。具体详见现场验收问题清单。县级须对照问题清单，全面摸排，举一反三，逐一整改。须进一步夯实管护责任。

6. 耕地质量方面。有机肥数量及施用须进一步核定。

7. 资金使用方面。项目尚未完成工程价款结算审核、财务竣工决算审计。财务未按项目分开核算，尽快完成竣工决算并开展竣工决算审计报县级财政部门批复。

8. 档案管理方面。项目存在竣工图制作不规范，与现场不符。施工管理资料不连续，签章不完整。监理评定资料不及时，签章不完整。隐蔽工程资料不齐全，影像资料归档不全等现象。须进一步整理完善。

9. 工程变更方面。部分工程存在变更，须严格按照县级工程变更相关规定，逐一核实工程变更内容，以及包括土地平整土方量在内的工程完成量，未履行程序未按图施工的务必督促整改到位，并依法依规依合同追究相关单位违约责任。

对未按图纸施工且未履行变更手续的工程，严禁违规拨付工程资金。

10. 其他问题。详见现场及内业问题清单。

十三、验收结论

根据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》（农建发〔2021〕5号）和《安徽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规定》（皖农建〔2019〕155号）规定，结合县级初步验收、县级整改情况，综合判定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市级验收结论为合格。

合肥市2023年高标准农田市级验收专家签字表

（　　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　　）

验收组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签字
组长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组员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组员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组员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组员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
组员				
组员				

《2023年长丰县左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》

市级验收工程组问题查验汇总

一、内业

1、验收必报资料问题清单

（1）缺少运行管理工作报告。

（2）工程审计未完成。

2、验收备查资料问题清单

（1）监理资料：①监理会议记录缺少总监（主持人）签字，无水印照片；②质量评估报告无签字，无公章；③无监理发文、收文记录；④监理通知、回复均无日期。

（2）施工资料：①未见图纸会审记录，仅有工程联系单；②施工日志无签字，日期混乱，前后不一致；③重要隐蔽工程验收记录部分缺少水印照片；④工程质量平行检测试验统计表需进一步整理。

（3）三巡资料：巡查月报内容有待充实。

3、资金管理问题清单

目前工程结算审计正在进行中。建设单位尚未编制竣工决算，尚未提交事务所进行审计，尚未提请财政部门办理竣工决算批复。建议严格按照工程竣工结算和决算相关规定，及时开展工程结算审核。建设单位按照规定编制竣工决算，及时提请审计单位审计后报财政部门办理竣工决算批复。

根据提供的工程付款资料反映，项目分四次累计支付施工工程款1274万元，未见同意付款的会议纪要，其中：第二次支付工程款347万元未见完成工程量清单。

太阳能灭虫灯及监管系统采购费用为全县十六个项目累计支付，未按项目分开核算。

4、其它

经对项目区竣工航飞影像与初设方案及竣工图进行内业对比，项目区影像资料存在如下问题：（1）项目区内田块形状及田块规模有较多调整，田块数量明显增多。（2）填塘26及填塘27变更为挖塘。（3）T8及T2形状及面积有明显调整。（4）L10、L13、L16道路有局部移位，L032道路明显缩短。（5）33#田块有林地，T6东南侧田块有坑洼水塘。

二、外业

通过对现场抽检工程查验和比对设计图纸、竣工图纸和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等，发现外业存在问题如下：

1、田块整治工程

目测存在部分地块与设计田块布局不符，需进一步核查影像资料。

2、灌溉与排水工程

（1）灌溉站工程

胡圩二站：泵站无拍门（应设计台阶、护栏）。

（2）小型蓄水工程

T9 塘：H221 放水涵踏步无垫层、无混凝土底板，外观差。

T14 塘：杂草多。进水涵 H210。

T10 塘：出水涵下口挡墙开裂，设计 PE400 管，实际使用波纹管，外观粗糙。

T16 塘：放水涵使用波纹管，放水口受损严重。

T4 塘放水涵是波纹管，上口混凝土损坏，进水口进塘处断裂。

T12 塘：放水涵下口垃圾未清理，管养不到位。

（3）灌排渠系工程

1）衬砌渠道

X03 预制靠板渠：5 米伸缩缝未见闭孔泡沫板

2）土质沟渠

排水农渠-22：不符合标准尺寸。

排水农渠 23A：未清理杂草。

农渠-25：未清理。

G070 土沟：杂草未清理。

26C 排水农渠：杂草未清理。

（4）配套建筑物工程

1）节制闸

整体节制闸设计过度、过密，外观粗糙。

Z-076 节制闸：现场与竣工图不符。

Z-007 节制闸：外观特差。

Z-039 节制闸：台面高差大，闸门前口有木工板埋入混凝土内。

Z-024 节制闸：启闭机未固定到位。

Z-085 节制闸：启闭机未固定，螺丝未到位，防腐未处理。

Z-025 节制闸：外观粗糙，混凝土有裂纹，未设置爬梯，设计过度，有安全隐患。

Z-022 节制闸：外观粗糙、丝杆偏中。

Z-013 节制闸：丝杆偏中，外观粗糙。

Z-038 节制闸：台面高低不一，外观特粗糙，丝杆不垂直。

Z-34 节制闸：外观特粗糙。

Z036 节制闸：进口段木工板、木料未清理，底板混凝土未到位。

Z018 节制闸：挖开有垫层。

Z-066 节制闸：闸门底板未预埋。

Z014 节制闸：与 015 节制闸连体。

Z035 节制闸：外观差。

Z003 节制闸：闸门损坏。

Z065 节制闸：外观粗糙、有粉刷。

2）涵

H-044 过路涵：结构偏小。

H-066：过路涵外观粗糙。

H-156 下田涵：外观粗糙。

H-190 下田涵：挡墙内有 60 公分木方料，嵌入混凝土内。

H-067 过路涵：丝杆偏中，未设置爬梯。

H-054 过路涵：涵头有破损。

H-055 过路涵：进水口有木板、孔洞。

H-068 过路涵：一字墙顶特粗糙。

H151 过路涵：埋置过深，有两块田抛荒。

H153 下田涵：覆土深度不够。

H049 过路涵：外观粗糙。

H149 下田涵：覆土深度不够。

H016 过路涵：一字墙振捣不实，结构尺寸不成型。

H148 下田涵：覆土深度不够。

H147 下田涵：外观差，覆土深度不够。

H066 过路涵：包箍、管肩未做。

H156 下田涵：管肩未做到位。

3、田间道路工程

（1）水泥路

L-025 水泥路：设计 20+15 公分垫层，实测 33 公分。

（2）砂石路

L-026 砂石路：局部磨耗层宽度不够，厚度 19 公分

L-033 砂石路：实测 23 公分，设计 20+3 公分

L024 砂石路：局部磨耗层未到位

L031 砂石路：局部磨耗层不够

（3）素土路

L30 土路：局部不平

4、农田输配电工程

BY02 变压器：缺少警示标志、标牌，配电柜未见护栏。